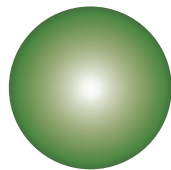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元亨燃氣

YUANHENG GAS

YUAN HENG GAS HOLDINGS LIMITED

元亨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由元亨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因本公司與德勤未能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審核費用達成一致而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一年三月三日起生效。

德勤已於其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日的辭任函中確認，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的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債權人垂注。董事會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亦確認，除上述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核費用外，德勤與本公司並無任何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德勤辭任的其他事宜需提請股東或本公司債權人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對德勤過去為本集團提供的專業服務表示感謝及謝意。

根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建議，董事會建議委任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信永中和」)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因德勤辭任產生的臨時空缺。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新核數師之委任須待股東於即將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委任信永中和之資料的通函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代表董事會
元亨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建清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建清先生、保軍先生及周健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海明博士、黃之強先生及謝祺祥先生。